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WISDOM WEALTH RESOURCE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澄清公佈

茲提述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8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的公佈(「該公佈」)。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澄清公佈乃為提供有關該公佈的進一步資料而刊發，本公司各董事願對該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該公佈所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且該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該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峻嘉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本集團公司之高級顧問包括王濤博士、傅成玉先生及拉拉裡塞納·喬裡·瓦雷連先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許峻嘉先生、尼爾·布什先生及曹宇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顏錦彪先生、譚澤之先生、馬健凌先生及饒競名先生。

本公司各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